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預算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編

目

次

一、總說明.....	1-7
二、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8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9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10
三、明細表	
(一) 利息收入明細表.....	11
(二) 投資賸餘明細表.....	12
(三) 租賃收入明細表.....	13
(四) 業務發展支出明細表.....	14
(五) 專案支出明細表.....	15
(六) 行政管理支出明細表.....	16
四、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17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18-19
五、附錄	
(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 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0

總 說 明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為促進保險事業之健全發展特設立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之工作，參酌美、德等國之例，根據 52 年 9 月 2 日修正公布之保險法第 144 條「保險業收取保費之計算公式，由主管機關核定之」之授權（90 年 7 月 9 日修正公布之保險法業已刪除），財政部於核定「各類保險收取保費計算公式」中規定，產險業按毛保險費計收 5%（火險、貨物水險、汽車險）或 3%（其他各險）；壽險業按第一年新契約毛保險費計收 5%，繳存基金專戶存儲，並成立本委員會加以管理運用。

另為使保險業務發展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運作更公開透明，財政部於 91 年 5 月 28 日以台財保字第 0910750544 號函報行政院依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3 目規定成立信託基金，並奉行政院 91 年 8 月 30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1005976 號函示同意在案，並於 92 年起將預算書送立法院審查。

二、設立目的

依本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1 點規定，本基金設立目的在促進保險事業之健全發展。

至基金設立源起，則係鑑於保險事業之經營具技術性及複雜性，應行監理事項專業且繁廣，早期財政部主管全國保險事

業，以當時人員編制及預算，僅附隸於錢幣司下一科，實力有未逮，亟賴其他輔助監理機構之協助。鑒於此項需要，財政部乃於民國 59 年擬具「保險業務改進方案」報奉行政院於同年核定實施。財政部於翌年督促臺北市產物、人壽保險公會成立業務發展委員會，所需經費則成立本基金支應，並成立本委員會加以管理運用。上開事宜財政部於 60 年併同保險業務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函報行政院，並經奉行政院於同年核備在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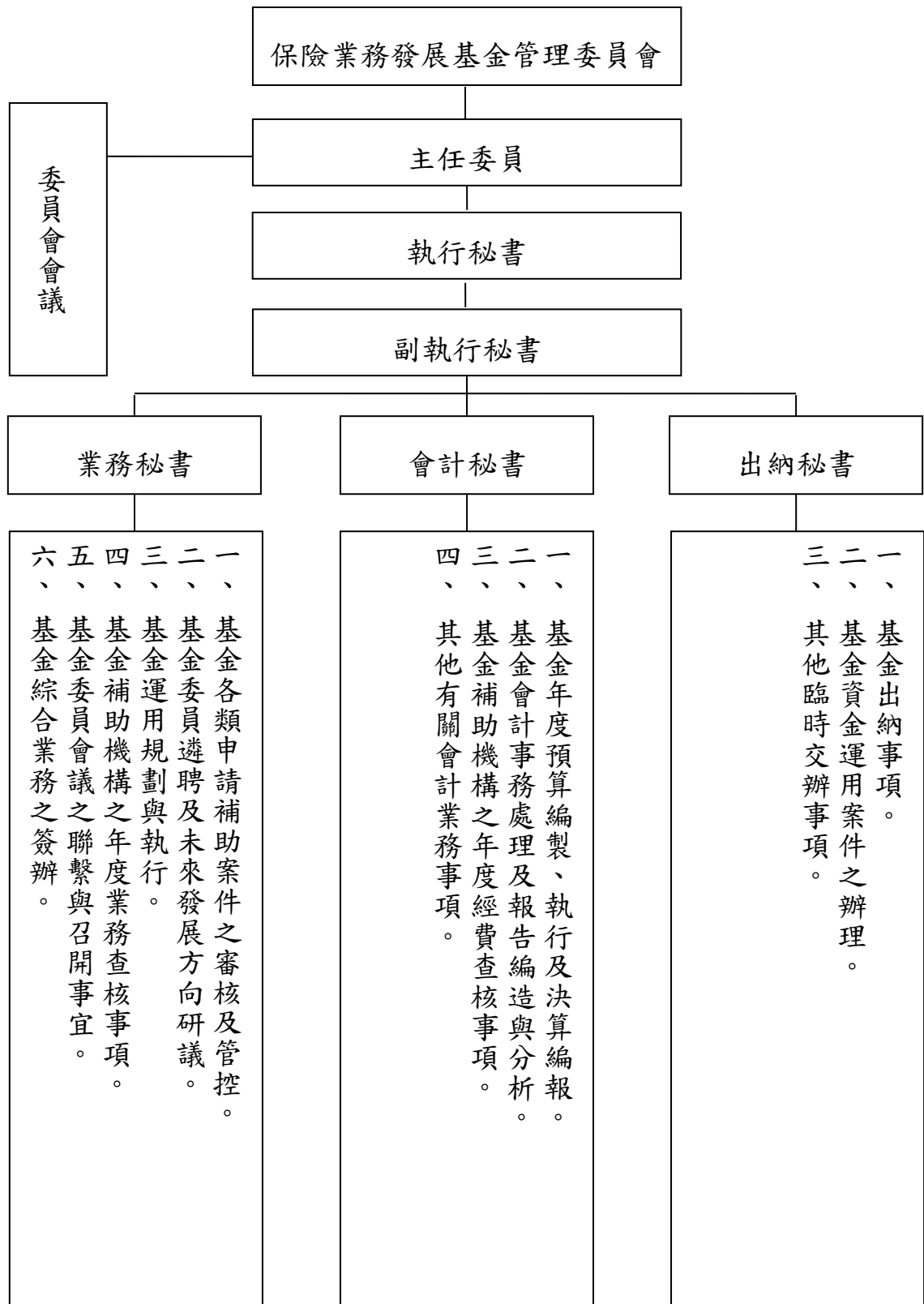
前開基金為應事實需要，業自 84 年 7 月 1 日起停徵，累積基金主要係賡續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研究、訓練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工作，以協助政府推動保險業務。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為主管機關，依據本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本委員會負責本基金收支保管事宜。

本委員會置委員 11 人至 15 人，由金管會代表、保險業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組成，並由金管會聘任之。置主任委員 1 人，由前項金管會代表擔任，綜理會務，並於會議時擔任主席。置執行秘書與副執行秘書各 1 人，由主任委員提經委員會通過後聘請有關人員兼任之。

四、組織系統圖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一、保險業務發展計畫

（一）年度業務目標：

- 1、辦理有關保險調查統計業務。
- 2、辦理有關保險研究發展業務。
- 3、辦理有關保險訓練業務。
- 4、辦理有關保險諮詢業務。
- 5、辦理其他有關保險業務發展工作。
- 6、辦理本基金有關行政業務。

（二）年度業務計畫項目與工作重點

- 1、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精算統計業務，研修準備金提存、精算分析；配合保險監理需要，建立保險市場業務、財務、統計資料庫以及推動國際保險事務等業務。
- 2、辦理保險研究發展、保險教育宣導等計畫。
- 3、補助保險統計調查、保險研究發展、保險教育宣導、學術團體、機構辦理國際保險、兩岸或其他保險相關學術研討會議，以推動我國保險市場國際化，提昇我國保險業之國際地位。
- 4、辦理本基金業務所需行政業務。

(三) 年度關鍵指標：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年度目標值
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發展相關業務	補助辦理保險研究、保險精算與統計、保險資訊及國際保險事務等業務	60,000 千元
保險研究發展業務	辦理保險相關委託研究案	3 案
保險教育宣導業務	辦理保險教育宣導	1 案
其他保險業務發展業務	補助辦理各項國際、兩岸或其他保險相關學術研討會	1 案

(四) 預期效益：

藉由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學術團體、機構辦理保險統計調查、保險研究發展、保險教育宣導、籌辦國際保險、兩岸或其他保險相關學術研討會議等業務，以促進保險事業之健全發展，保障消費大眾權益暨提升保險服務品質。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 本年度總收入 2,071 萬 7 千元，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59 萬 6 千元、公債利息收入 550 萬 3 千元、投資賸餘 101 萬 8 千元及租賃收入 460 萬元，較 114 年度預算數 2,016 萬 6 千元，增加 55 萬 1 千元，主要係定期買進投資標的，持有部位增加，預估配息穩定成長所致。

(二) 本年度總支出 7,171 萬 5 千元，包括業務發展支出 6,000 萬元，專案支出 812 萬元，及行政管理支出 359 萬 5 千元，

較 114 年度預算數 1 億 206 萬 4 千元，減列 3,034 萬 9 千元，主要係減列業務發展支出 3,000 萬元、專案支出 70 萬元，另增列行政管理支出 35 萬 1 千元。

(三)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短絀 5,099 萬 8 千元，較 114 年度預算短絀數 8,189 萬 8 千元，減少短絀 3,090 萬元，約 37.73%，將由累積賸餘支應。

二、餘絀撥補概況

本年度短絀 5,099 萬 8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11 億 4,673 萬 8 千元後，累積賸餘 10 億 9,574 萬元，悉數列入未分配賸餘。

三、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5,225 萬 6 千元，其中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02 萬 6 千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3 萬元。

四、資金運用概況：

(一) 本基金資金來源，主要係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儲蓄性存款與定期存款、購買公債及投資指數股票型基金，以收取孳息與股利收入計 1,611 萬 7 千元。另將座落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125 號 13 樓及台北市松江路 152 號 5 樓出租產、壽險公會，以收取租金收入 460 萬元，以增加基金收益之資源，全年預計產生收入計 2,071 萬 7 千元。

(二) 業務發展支出，主要係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精算、研究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業務經費 6,000 萬元。

(三) 專案支出，主要係辦理保險業務研究、訓練等經費 812 萬元，

包括辦理保障型保險教育及宣導等委外案經費 380 萬元、保險相關委外案、研究案等出席費與審查費 12 萬元、保險相關委外研究案 320 萬元及補助辦理國際人才培訓等經費 100 萬元。

(四) 行政管理支出，主要係辦理本基金管理委員會所需相關費用 359 萬 5 千元，包括本基金所屬辦公大樓房屋稅、地價稅及保險費等計 94 萬 5 千元；辦理保險業務發展與會務推展等行政業務委外人力費用 227 萬 4 千元；投資公債管理費、報表印刷及訓練經費等 37 萬 6 千元。

主 要 表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7,069	100.00	總收入	20,717	100.00	20,166	100.00	551	2.73	
27,205	57.80	財務收入	16,117	77.80	15,566	77.19	551	3.54	
16,769	35.63	利息收入	15,099	72.88	14,904	73.91	195	1.31	
10,437	22.17	投資賸餘	1,018	4.91	662	3.28	356	53.78	
19,864	42.20	其他業務外收入	4,600	22.20	4,600	22.81	-		
4,600	9.77	租賃收入	4,600	22.20	4,600	22.81	-		
15,264	32.43	雜項收入	-	-	-	-	-		
97,404	206.94	總支出	71,715	346.16	102,064	506.12	-30,349	-29.74	
87,220	185.30	業務發展支出	60,000	289.62	90,000	446.30	-30,000	-33.33	
8,192	17.40	專案支出	8,120	39.19	8,820	43.74	-700	-7.94	
1,992	4.23	行政管理支出	3,595	17.35	3,244	16.09	351	10.82	
-50,335	-106.94	本期賸餘(短絀)	-50,998	-246.16	-81,898	-406.12	30,900	-37.73	

註：本表參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收支餘絀表科目」修正，將前年度（113年度）決算「股利收入」改列「投資賸餘」。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195,367	100.00	賸餘之部	1,146,738	100.00	
-	-	本期賸餘	-	-	
1,189,950	99.55	前期未分配賸餘	1,146,738	100.00	
5,417	0.45	其他轉入數	-	-	
81,898	6.85	分配之部	50,998	4.45	
81,898	6.85	填補累積短絀	50,998	4.45	
1,113,469	93.15	未分配賸餘	1,095,740	95.55	
81,898	100.00	短絀之部	50,998	100.00	
81,898	100.00	本期短絀	50,998	100.00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	-	
81,898	100.00	填補之部	50,998	100.00	
81,898	100.00	撥用賸餘	50,998	100.00	
-	-	待填補之短絀	-	-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0,998	詳收支餘絀預計表。
利息股利之調整	-16,117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67,115	
調整項目	2,997	106年購入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債)溢價攤銷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4,118	
收取利息	16,074	
收取股利	1,018	
支付利息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0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投資	-5,2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3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2,2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03,0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50,807	

明 細 表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運量 (平均餘額)	利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利息收入				15,099	
活期存款	25,000	0.705%	不定	176	
定期存款	554,106	1.700%	1年	9,420	
公債	450,000	1.89%	10年	5,503	溢價購入
合 計	1,029,106			15,099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投資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運量 (平均餘額)	報酬率	期限	金額	說明
投資賸餘				1,018	
指數股票型基金	16,473	6.18%	不定	1,018	投資ETF獲配股息
合 計	16,473			1,018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租賃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坪；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面積 (坪)	預 算 數			說明
		每年租金 (元)/每坪	保險業務發展 有關業務比重	金額	
租賃收入				4,600	
座落地點： 台北市松江路152 號5樓	300	13,800	1:1	2,070	由中華民國人 壽保險商業同 業公會承租
座落地點： 台北市南京東路2 段125號13樓	367	13,787	1:1	2,530	由中華民國產 物保險商業同 業公會承租
合 計				4,600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業務發展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87,220	業務發展支出	60,000	90,000	一、業務發展支出係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規定，本基金之用途如下： 1. 辦理補助有關保險調查統計業務。 2. 辦理補助有關保險研究發展業務。 3. 辦理補助有關保險諮詢業務。 4. 辦理補助其他有關保險業務發展工作。 二、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7條第1款規定，補助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辦理保險業務統計、精算、研究等與保險業務發展有關經費60,000千元，包括人事費36,874千元及業務費23,126千元。茲依上開財團法人預算之計畫別說明如下： 1. 研究發展費用：編列6,241千元，辦理保險法令、保險專題研究、保險業接軌IFRS17專案-法規組及保險業未來發展研究等。 2. 壽險精算費用：編列15,453千元，辦理壽險業財業務統計報表、清償能力制度、新保險合約會計及經驗發生率損失率等。 3. 產險精算費用：編列6,205千元，辦理產險業財業務統計、參考費率、精算及商品研究分析、商品審查等。 4. 資訊處理費用：編列9,450千元，辦理保險業及中心資訊作業處理等。 5. 教育訓練費用：編列600千元，辦理金融保險知識教育宣導。 6. 國際事務費用：編列6,463千元，辦理國際保險交流合作及調查研究等事務。 7. 行政管理費用：編列15,588千元，行政管理事務等經費。
87,2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60,000	90,000	
87,2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60,000	90,000	
87,220	捐助國內團體	60,000	90,000	
87,220	總計	60,000	90,000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專案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8,192	專案支出	8,120	8,820	專案支出係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及第7條第4款規定辦理促進健全保險市場發展之統計、研究、訓練、及其他經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決補助之學術團體、機構用以辦理保險業務研究、訓練等經費8,12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保險教育宣導等委外案經費3,800千元。 2. 辦理保險相關委外案、研究案等出席費及審查費120千元。 3. 辦理保險相關委外研究案3,200千元。 4. 補助辦理國際人才培訓等經費1,000千元。
7,466	服務費用	7,120	7,820	
1	旅運費	-	-	
1	國內旅費	-	-	
2,020	一般服務費	3,800	4,160	
2,020	代理（辦）費	3,800	4,160	
5,444	專業服務費	3,320	3,660	
9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20	60	
5,347	委託調查研究費	3,200	3,600	
72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000	1,000	
72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0	1,000	
727	捐助國內團體	1,000	1,000	
8,192	總計	8,120	8,820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行政管理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1,992	行政管理支出	3,595	3,244	行政管理支出係依「保險業務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第6款規定，辦理本基金管理委員會所需相關費用3,595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基金所屬辦公大樓房屋稅400千元、地價稅450千元、保險費95千元等，合計945千元。 2. 辦理保險業務發展與會務推展等行政業務委外人力費用2,274千元。 3. 投資公債管理費、報表印刷及訓練經費等376千元。
1,138	服務費用	2,614	2,299	
2	郵電費	4	4	
2	郵費	4	4	
5	旅運費	11	6	
5	國內旅費	11	6	
19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	20	
19	印刷及裝訂費	20	20	
77	保險費	95	95	
77	一般房屋保險費	95	95	
959	一般服務費	2,354	2,074	
45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50	50	
-	代理（辦）費	30	30	
914	外包費	2,274	1,994	
75	專業服務費	130	100	
7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10	80	
-	委託考選訓練費	20	20	
86	材料及用品費	131	95	
86	用品消耗	131	95	
59	辦公(事務)用品	65	65	
26	食品	66	30	
76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50	850	
387	土地稅	450	450	
387	一般土地地價稅	450	450	
381	房屋稅	400	400	
381	一般房屋稅	400	400	
1,992	總 計	3,595	3,244	

參 考 表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 11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1,230,266	資 產	1,095,740	1,146,738	-50,998
702,696	流動資產	563,674	616,905	-53,231
679,046	現 金	550,807	603,063	-52,256
23,649	應收款項	12,867	13,842	-975
467,875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 墊款及準備金	472,371	470,138	2,233
467,875	非流動金融資產	472,371	470,138	2,233
59,6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694	59,694	-
59,694	土地及房屋	59,694	59,694	-
1	其他資產	1	1	-
1	什項資產	1	1	-
1,230,266	資 產 合 計	1,095,740	1,146,738	-50,998
1,631	負 債	-	-	-
1,631	流動負債	-	-	-
1,631	應付款項	-	-	-
-	其他負債	-	-	-
-	什項負債	-	-	-
1,631	負 債 合 計	-	-	-
1,228,636	淨 值	1,095,740	1,146,738	-50,998
1,228,636	累積餘絀	1,095,740	1,146,738	-50,998
1,228,636	累積賸餘	1,095,740	1,146,738	-50,998
-	淨值其他項目	-	-	-
-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	-	-
1,228,636	淨 值 合 計	1,095,740	1,146,738	-50,998
1,230,266	負債及淨值合計	1,095,740	1,146,738	-50,998

註：

1. 115年12月31日及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作業基金採用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項）目編製之數；11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係配合導入企業會計準則科目重分類之數。

2. 本基金自114年度預算配合前揭規定，將原列非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辦理重分類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利比較，113年度決算係以重分類後數字表達，淨值項下原列「累積其他綜合餘絀」重分類後金額為0。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業務發 展支出	專案 支出	行政管理 支出
8,603	10,119	服務費用	9,734	-	7,120	2,614
2	4	郵電費	4	-	-	4
2	4	郵費	4	-	-	4
7	6	旅運費	11	-	-	11
7	6	國內旅費	11	-	-	11
19	2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	-	-	20
19	20	印刷及裝訂費	20	-	-	20
77	95	保險費	95	-	-	95
77	95	一般房屋保險費	95	-	-	95
2,979	6,234	一般服務費	6,154	-	3,800	2,354
45	50	佣金、匯費、經理費 及手續費	50	-	-	50
2,020	4,190	代理（辦）費	3,830	-	3,800	30
914	1,994	外包費	2,274	-	-	2,274
5,519	3,760	專業服務費	3,450	-	3,320	130
172	140	講課鐘點、稿費、出 席審查及查詢費	230	-	120	110
5,347	3,600	委託調查研究費	3,200	-	3,200	-
-	20	委託考選訓練費	20	-	-	20
86	95	材料及用品費	131	-	-	131
86	95	用品消耗	131	-	-	131
59	65	辦公(事務)用品	65	-	-	65
26	30	食品	66	-	-	66
768	8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50	-	-	850
387	450	土地稅	450	-	-	450
387	450	一般土地地價稅	450	-	-	450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業務發 展支出	專案 支出	行政管理 支出
381	400	房屋稅	400	-	-	400
381	400	一般房屋稅	400	-	-	400
87,947	91,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61,000	60,000	1,000	-
87,947	91,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61,000	60,000	1,000	-
87,947	91,000	捐助國內團體	61,000	60,000	1,000	-
97,404	102,064	合計	71,715	60,000	8,120	3,595

附 錄

保險業務發展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